

彰化縣花壇鄉文祥國民小學

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章程與實施要點

113年5月30日修訂

- 一、依據：教育部頒佈之「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之實施要點規定，設置本章程。
- 二、課程發展委員會設置委員定期召開委員會議，規劃全校性課程。並且按各年級及各學習領域設置課程研究小組擬定課程計畫送委員會審議。
- 三、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織與委員產生方式
 - (一)課程發展委員會之委員產生方式
 1. 校長：當然委員兼課程發展委員會召集人
 2. 行政人員代表：各處室主任為當然代表
 3. 年級與各領域教學團隊：各年級與學習領域召集人
 4. 家長及社區代表：由家長會推舉代表
 5. 諮詢委員及顧問依需要敦聘
 - (二)校長得聘請學者專家或社區人士擔任本校課程發展諮詢委員，視實際需要列席課程發展委員會或學習領域課程小組，提供諮詢。
 - (三)課程發展委員會得視實際需要邀請相關人員（如主計、人事）列席。
- 四、課程發展委員會得視實際需要設置課程發展執行小組，由校長擔任召集人，教導主任擔任執行秘書，下設工作小組分掌有關工作事項。

組別	成員姓名	主要負責業務
召集人	校長吳世宏	負責召集委員會督導課程之實施
執行秘書	教導主任蔡浚滄	總理有關課程發展規劃事宜，擬定試辦計劃，推動學校本位課程教學之實施、協調與效果評估。各項教師研習進修事宜之推動，建立學習型組織之校園文化。

組別	成員姓名	主要負責業務
執行幹事	教務組長賴昭名	有關教學行政業務之執行及課務安排事宜。彙整教學研究內容暨相關會議事務聯繫和紀錄資料成果彙整與呈送，及學生成果統計與評估。提供相關教學媒體支援，充實相關資料、設備、圖書、光碟...等教學設備。
家長社區代表	會長李坤勝	彙整家長意見、提供參考、協助推行課程，宣導十二年國教課綱課程使兒童多元發展之理念為社區民眾所知道。
行政人員代表	總務主任徐立峰	家長、社會資源之運用暨意見溝通與協調事項，相關教學措施之改善、採購與維護。
	輔導主任杜明信	協助文化不利兒童之補救教學及適應學校生活，協調各領域教師辦理全校性輔導活動與輔導事宜。
資訊組	訓導組長李春隆	策劃執行資訊融入教學相關軟硬體設備，協助提昇電腦連結各科教學之專業技能並執行製作與維護。
教師代表	各年級代表	彙整各年級教師意見、提供參考、協助推行課程。

組別	成員姓名	主要負責業務
教學暨 研究發展 組	語文：溫婷芸 數學：林仁才 社會：徐立峰 生活：唐嘉婷 自然與生活科技：李 春隆 健康與體育：李昊軒 藝術與人文：黃雅琪 綜合活動：蕭名琇	一、編擬課程統整設計暨各領域教材設計，建立教學資源與學生學習檔案。 二、提出發展學校本位課程，教學實務經驗分享並提出改進意見。 三、擬定教學研究方案，研究計劃、主題探索等相關活動。 四、協調並審核全校總體課程之縱向及橫向連貫。 五、提供並彙整該領域小組成員意見和各項議案決議。 六、協助教師編纂綜合活動教材並融入七大議題，掌握社會資訊。 七、協助全校教師提昇各領域專業智能，營造學習型組織。

五、課程發展委員會之功能與任務

(一) 規劃全校之課程方案與課程結構

1. 規劃全校各年級之課程目標與結構
2. 各年級學習總節數，各學習領域節數及彈性學習節數
3. 各年級學習節數中選修課程之節數
4. 各年級每週及每日之作息結構與每週上課節數（半日與全日之天數）
5. 彈性學習節數中，學校行事節數與班級彈性節數比例。
6. 學校行事節數之活動內容、時程（週次、日期或時段）、時數。
7. 課程發展委員會議時間（包括全校共同時間與各領域及各年級課程小組之課程發展時間）

(二) 規劃各學習領域一至六年級課程計畫

1. 各學習領域每年級之課程內容、發展重點與發展方向
2. 各學習領域分年重點與課程目標
3. 各學習領域與其他相關領域之統整方式

(三) 協調並統整各學習領域及各處室推動之業務或學習活動

(四) 審查全校各年級與各學習領域課程計畫，擬定下學年度總體課程計畫

(五) 擬定「教科書選用辦法」，並審查教師自編之教科用書

(六) 協助規劃教師專業成長與進修課程

(七) 協助規劃學校重要行事及擬辦理事項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務組長 賴昭名

主任：

教師兼
數學主任 蔡浚澹

校長：

文祥國小
校長 吳世宏